

書面質詢

澳門回歸十五年來，檢察院的刑事案件立案由回歸後第一個司法年度的七千多宗，增加至過去一個司法年度的一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宗；另外，初級法院、中級法院及終審法院共受理各類案總數亦為歷年來最多，達一萬九千多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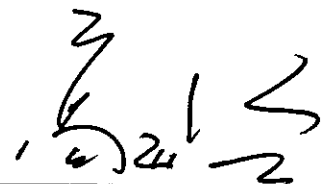
面對三級法院及檢察院的立案宗數不斷增加，特區政府也一直表示支持司法機關優化軟、硬件設施，但是，目前除終審及中級法院有獨立大樓外，初級法院和檢察院仍然分散於商業樓宇辦公，令其莊嚴形象受損，也對辦公人員和市民造成諸多不便。

每年司法年度開幕典禮上，話題總離不開司法機關設施不足，特別是司法機關竟多年來委身商廈的問題。盼了多年，新初級法院大樓位於南灣湖 C2 地段的建造工程，終於在去年四月動工，但據資料顯示，新初級法院大樓僅是刑事法庭，就是說行政法院和輕微民事案件法庭仍然被安置在商廈中。

還要等到何時，才能讓具嚴肅性的司法機關走出商業大樓？為此，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如下書面質詢：

1. 正在興建的初級法院大樓，當時公佈建造工期最長廿七個月，但見現時工程地盤施工緩慢。究竟能否如期可建成使用？
2. 新建的初級法院大樓主要供刑事法庭使用，那麼，除刑事法庭外的其他法庭，以及檢察院等司法機關何時才能搬離商廈？
3. 特區政府曾表示，將考慮在新城填海 B 區預留土地，優先興建各司法機關辦公大樓，現在相關規劃如何？何時可公佈詳情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高開賢

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